

# 关于开展 2022 年“中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

## 丛书出版资助”工作的通知

作为首批上海市重点智库，中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由上海财经大学牵头，协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、南开大学、中山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华东政法大学、上海对外经贸大学、天津财经大学等高校及相关单位联合组建，它是迄今为止国内最具规模、最具影响力的自贸区研究机构。作为协同创新中心标志性丛书，“自贸区研究系列”涉及金融、投资与贸易、法律、经贸新规则、经济升级、一带一路等多个系列近 70 本专著和研究报告。作为全国最具影响力的自贸区研究系列丛书之一，“自贸区研究系列”入选了“十三五”、“十四五”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，已逐渐形成品牌效应。

为进一步对接国家需求，加强协同创新中心理论研究能力，丰富研究成果，现广泛征集新一辑“自贸区研究系列”丛书书稿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稿主要内容

1. 围绕国家《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》提出的“完善自由贸易试验区布局”、“稳步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”、“创新提升国家级新区和开发区，促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”等要求，结合海南自贸港、粤港澳大湾区等自贸区热点内容，从自贸区深化、长江经济带发展、“一带一路”建设等方面，研究其中涉及的金融、投资、贸易、法律、行政管理等问题。

2. 其他与自贸区建设相关主题的内容。

### 二、申报对象和要求

书稿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较强的学术实力和良好的学术声誉。可以以个人或团队方式申报，鼓励团队申报，负责人需为中心协同高校教师，团队成员可纳入实务部门专家。

### 三、出版资助

协同创新中心**仅以出版费形式进行资助**，不包含劳务费等其他费用，具体资助费用以出版实际花费为准。

#### 四、研究要求

- 1、原则上要求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书稿。
- 2、专著、译著或研究报告要求资料翔实，观点鲜明，有理论特色。
- 3、具体格式要求请参见附件 3 “书稿体例规范”。

#### 五、资助说明

1、申请时间自即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22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请于期限内将申报表（附件 2）直接发至联系人邮箱。

2、协同创新中心将根据申报材料进行遴选，申报结果将通过邮件通知。被纳入资助范围的书稿将在格致出版社进行出版，届时协同创新中心将与书稿负责人签署著作权授权协议。

3、申报类型可选择专著、编著、译著或研究报告，为鼓励形成中国特色自贸区理论体系，对于申报“专著”的申请人，中心将优先考虑其资助申请。

4、书稿将统一进行封面设计，并要求在原单位基础上增加署名“中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”及“中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（兼职）研究员”。

5、请在约定之日前将书稿统一提交至联系人邮箱。

联系人：包滢、黄梦婷 021-65903764

bao.ying@mail.sufe.edu.cn、florahuangmt1130@mail.sufe.edu.cn

中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

2022 年 2 月 23 日